彩虹邨天主教英文中學

2027 - 2028 學年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續申請須知

1. 本校為男校，不接受女生的申請。
2. 報名日期：2027 年 1 月 4 日至 18 日
3. 如欲申請者，可透過本校網頁下載表格，或 由現時起於指定時間親臨本校校務處索取。
   (星期一至五：上午 8:00 至下午 5:00；星期六：上午 9:00 至下午 12:00)
   - 本校地址：九龍彩虹邨紫葳路一號　　電話： 2320 3594
   - 本校網址: https://www.choihung.edu.hk

   注意：本校只於報名時段（2027 年 1 月 4 日至 18 日）才接受報名， 如在非報名時段遞交表格者， 恕不接受申請。
4. 遞交表格及文件之方法：

親身遞交	於 2027 年 1 月 4 日至 18 日辦公時間內親臨本校一樓校務處遞交，**並即時取回家長存根。**
智方便＋：中一電子派位平台	家長可安排於 2027 年 1 月 4 日至 1 月 18 日（包括首尾兩日期間）透過智方便＋：中一電子派位平台將下述所需文件遞交本校。**家長需把填妥之申請表及相關文件上傳到平台。本校收到家長申請後，將以電話聯絡家長以確認報名申請，家長並不需要交回教育局及學校存根。** 有關電子派位平台使用方法及詳情，請瀏覽教育局網頁： https://www.edb.gov.hk/ 。 家長必須留意，如家長向**多於兩所**參加派位中學申請自行分配學位，**無論有關申請是以紙本還是透過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遞交**，其子女獲自行分配學位的機會將被取消。

＊　**不接受郵寄遞交的申請表。**

5. 本年度可供申請的自行分配中一學位數目為 30 名。
6. 收生準則
   (a) 面試表現 30%
   (b) 教育局向校方提供之「申請學生次第名單」 30%
   (c) 學業成績 10%
   (d) 操行表現 10%
   (e) 傑出課外活動表現 10%
   (f) 與學校或辦學團體的聯繫（例如：學生於辦學團體轄下小學就讀） 10%

   Admission criteria
   (a) Interview performance 30%
   (b) Discretionary Places Rank Order List (Provided by EDB) 30%
   (c) Academic results 10%
   (d) Conduct 10%
   (e) Outstanding performance in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10%
   (f) Connection with School or the school sponsoring body (For Example: Student attends primary school under the school sponsoring body) 10%

7. **所有報名學生均須參加面試，**面試日期為 **2027 年 2 月 20 日**，詳情將於 2027 年 1 月 18 日後以信件通知。同時亦可透過本校網頁獲取最新消息。(如家長於 **2027 年 1 月 27 日**仍未收到通知，請與本校聯絡。)
8. 申請者交回「本校申請表」時**必須連同：**
   - **由教育局提供之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（紙本申請者適用）**
   - **學生身份證或出生證明副本**
   - **小五上、下學期及小六上學期成績表副本**
   - **小五及小六課外活動及獎勵事項副本(如有)。**
   - **已貼上郵票(二元四角)之回郵信封兩個，如以電子平台方式遞交申請者，可於稍後補回相關回郵郵資。**
   - **不須提交小學推薦信。**
   - 如以智方便＋：中一電子派位平台遞交申請，**家長毋需上傳《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》，惟仍需把其他相關文件上傳到平台。**
9. 收生結果: 學校將於 **2027 年 3 月 31 日**透過書面及電話通知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的正取學生的家長。
10.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：
    - 申請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僅用於處理中一入學申請、甄選及與教育局進行學位分配等相關事宜，並僅供校方獲授權職員查閱。
    - 所有申請資料將被嚴格保密。未獲取錄申請者的資料，會在收生程序完成後的一年內被銷毀。
    - 申請者提供資料屬自願性質，但若未能提供足夠且正確的資料，學校可能無法處理其申請。
    - 根據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，申請人有權查閱及更正其個人資料，包括要求確認學校是否持有其資料、索取資料副本及要求更正資料。如欲查閱或更正個人資料，請以電郵 enquiry@choihung.edu.hk 或書面形式寄交本校提出申請。
    - 學校聲明所有個人資料的處理均嚴格遵守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的規定，以保障申請人的私隱。如就以上安排有任何查詢，請聯絡本校馮耀東主任或陳婉雯副校長。
11. 如有查詢，請致電: 23203594 / 23203761 與校務處或馮耀東主任聯絡。

備註：有需要時本校得將此收生準則及程序予以修訂。

—完—